

中共西安航空学院委员会文件

西航党字〔2019〕45号



关于做好学校 2019 年度 单位和个人目标责任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

为全面、客观、公正地考核学校各单位和干部职工 2019 年度工作实绩，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推动学校又好又快发展，现将学校 2019 年度单位和干部职工个人目标责任考核安排印发给你们，请坚持工作实绩导向，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评价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

突出迎评促建工作主线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效，对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工作效率，认真做好单位和干部职工个人年度考核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1.2019 年度学校院部、处室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安排

2.2019 年度学校处级干部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安排

3.2019 年度学校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安排

4.2019 年度学校教职工年终（绩效）考核、师德考核
工作安排



中国共产党西安航空学院委员会



西安航空学院

2019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 1

2019 年度学校院（部）、处（室） 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安排

为全面、客观、公正地考核学校各院（部）、处（室）2019 年度工作实绩，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推动学校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现就学校 2019 年度院（部）、处（室）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安排如下：

一、考核范围

校内所有处级单位。

二、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办公室，负责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和考核结果统计汇总，并提交学校党委会审定。考核工作办公

室由党委组织部、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纪委办公室、校工会、人事处、教务处、科技处、学生工作部（处）、国有资产管理处、评建办、保卫处等单位组成，日常工作由党委组织部牵头，党政办公室、纪委办公室、人事处组织协调，成立四个考核工作组。

（一）第一考核工作组

组长：刘谦、宋文学

成员：米国际、蔡向朝、李波、吴晓葵、刘宁、工作人员 1 名

考核单位：机械工程学院、电子工程学院、能源与建筑学院、材料工程学院、飞行器学院（民航学院）、车辆工程学院、计算机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理学院、外国语学院、人文学院。

（二）第二考核工作组

组长：谭少敏、李季

成员：蔡应昌、许文丹、胡红亮、工作人员 1 名

考核单位：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审计处、保卫处、基建处（安居办）、创新创业学院、士官学院、液压技术研究院。

（三）第三考核工作组

组长：王建斌、金文

成员：罗增强、陈冬梅、张永成、工作人员 1 名

考核单位：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教务处、评建办公室、国有资产管理处、督导办公室、后勤保障处、校办工厂、离退休工作处、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

（四）第四考核工作组

组长：宁永录、张先军

成员：李永刚、王宗祥、申良、工作人员 1 名

考核单位：党委统战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校工会、网络信息中心、财务处、科技处（发展规划处、高等教育研究所）、招生就业处、图书馆、继续教育学院、体育部。

三、考核内容、程序和方法

（一）考核内容

从工作思路、执行能力、管理水平、工作实绩、作风形象等五个方面考核各单位履行职责情况，单位年度目标责任和工作计划完成情况，评建相关工作完成情况，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决定事项完成情况（对于有经济目标责任考核的单位，还要考核其经济目标完成情况）。

（二）考核程序和方法

1.单位内部述职测评：在由考核工作组和本单位教职工代表参加的会议上，被考核院（部）、处（室）负责人、党总支书记作工作述职。院（部）、处（室）单位负责人重点汇报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建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党总支书记重点汇报履行党的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加强基层党建和师生思想政治工作，落实全员育人责任，以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等。考核工作组在听取单位汇报、查阅相关材料、个别职工访谈的基础上，对该单位一年来履行单位职责情况、单位年度目标责任和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决定事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测评，填写考核测评表。

2.单位群众测评：在本单位教职工代表参加的单位内部述职会议上，本单位参会教职工代表根据平时掌握的情况和单位负责人工作述职情况，对本单位工作进行测评，填写考核测评表。

3.全校民主测评：校党委委员、校纪委委员、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工会委员、全校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全校副科级以上干部（包括非领导职务）在网上阅读各院（部）、处（室）工作总结，根据履行单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对全校各单位进行测评打分（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4.学校领导测评：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根据各单位的工作思路、执行能力、管理水平、工作实绩、作风形象等5个方面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打分。

5.考核结果及等次确定：由学校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办公室按以下公式统计汇总考核情况：

$$S=A \times 20\%+B \times 20\%+C \times 45\%+D \times 15\%。$$

其中：

S：被考核单位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得分，满分100分；

A：被考核单位考核工作组测评得分，满分 100 分；

B：被考核单位群众测评得分，满分 100 分；

C：被考核单位全校民主测评得分，满分 100 分；

D：被考核单位学校领导测评得分，满分 100 分。

以上测评均采用百分制，取参加测评人员有效测评分的平均值计分。

学校考核工作办公室根据被考核单位的最后得分和各考核组研判意见，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按教学单位、非教学单位分类排名，结果报学校党委会审定，并确定各单位考核等次。

年度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行一票否决，不能被确定为综合考核优秀等次：（1）党风廉政建设、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和稳定安全目标责任考核达不到规定要求的；（2）出现重大责任事故，给学校造成重大损失的；（3）对突发性事件处置不当给学校造成严重影响的；（4）经学校认定有其他严重问题的。

（三）考核结果和运用

院（部）、处（室）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获得考核优秀等次的单位，根据单位教职工总人数，按每人 500 元标准给予单位奖励。同时，处级单位考核结果作为该处级单位中层干部考核的重要依据。

四、时间安排

各被考核单位结合期末工作，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总结；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各考核工

工作组完成对相应单位的考核工作(各单位考核时间和地点由考核工作组具体安排);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1月6组织民主测评。

2020年1月7日至2020年1月10日,学校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办公室汇总考核结果,报学校党委会审定。

五、考核纪律

(一)组织和参与考核工作的单位和人员,要认真学习把握考核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遵守工作纪律,全面准确、客观公正地反映情况,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和鞭策作用。

(二)被考核单位要高度重视和正确对待考核工作,实事求是地汇报工作实绩,分析存在问题与不足,自觉接受群众和组织的评议,努力改进工作,坚决反对弄虚作假。

(三)对违反考核纪律的行为,要坚决予以制止和纠正,并对违纪单位和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对虚报成绩、骗取荣誉等情节严重、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单位,一经查实,取消其原等次评定结果,并对单位主要负责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附表: 1.教学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测评表
2.党群、行政处室及教辅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测评表

附表 1

教学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测评表

被测评单位	测评观测点					总分 (100分)
	工作思路 (15分)	执行能力 (15分)	管理水平 (15分)	工作实绩 (40分)	作风形象 (15分)	
	服务中心、大局，紧紧围绕学校党委、行政的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谋划工作；遵循教育教学、管理规律，工作思路清晰，科学合理，有计划性、系统性、前瞻性、预见性；工作安排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能够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相关政策，坚持按原则和政策办事；合理进行制度设计，善于通过制度创新推动工作开展；勇于承担任务，工作措施有力，落实到位；主动协调、配合其他单位、部门工作。	单位及单位内部岗位职责清晰，任务明确，落实责任到位，无推诿扯皮现象；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手段先进，日常工作规范有序；激励约束机制健全，能积极、充分地履行单位和岗位职责。	圆满完成承担的各项工作目标 and 任务；在党的建设、教学科研工作、学科专业和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学规范管理、师资队伍建设、招生就业、学生教育管理和 服务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得到广大教职工认可；立足单位职责，在推动学校事业发展中做出应有的贡献。	工作节奏快，办事效率高；为广大教职工和学生服务意识强，服务质量好；注重调查研究，工作求真务实；注重学习研究，团结和谐，勤政廉政。	

附表 2

党群、行政处室及教辅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测评表

被测评单位	测评观测点					总分 (100分)
	工作思路 (15分)	执行能力 (15分)	管理水平 (15分)	工作实绩 (40分)	作风形象 (15分)	
	服务中心、大局，紧紧围绕学校党委、行政的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谋划工作；遵循教育教学、管理规律，工作思路清晰，科学合理，有计划性、系统性、前瞻性、预见性；工作安排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能够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相关政策，坚持按原则和政策办事；合理进行制度设计，善于通过制度创新推动工作开展；勇于承担任务，工作措施有力，落实到位；主动协调、配合其他单位、部门工作。	单位及单位内部岗位职责清晰，任务明确，落实责任到位，无推诿扯皮现象；管理制度健全，管理手段先进，日常工作规范有序；激励约束机制健全，能积极、充分地履行单位和岗位职责。	重落实，重实效，勇于突破工作难点，圆满完成承担的年度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改革有行动，创新有举措，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工作成绩优良，工作成效显著，得到广大教职工认可；立足单位职责，在推动学校事业发展中做出应有的贡献。	工作节奏快，办事效率高；为广大教职工和学生服务意识强，服务质量好；注重调查研究，工作求真务实；注重学习研究，团结和谐，勤政廉政。	

附件 2

2019 年度学校处级干部 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安排

根据《西安航空学院处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及管理暂行办法》(西航党字〔2019〕31号)及《西安航空学院贯彻落实省委“三项机制”要求实施办法》(西航党字〔2017〕13号)有关规定,现对 2019 年度处级干部考核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与考核原则

处级干部考核工作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党委组织部牵头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各党总支及直属党支部、处级单位配合完成。

处级干部年度考核以干部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恪守师德师风、贯彻执行上级和学校党政决议及决定、履行岗位职责和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情况为重点,以立德树人的成效为根本标准,突出围绕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评建工作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实绩,以及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坚持精准对标、实事求是、客观全面、群众公认的原则。

二、考核对象

现职处级干部、院长助理。

三、考核内容

以 2019 年度目标任务为主要内容，全面考核被考核对象的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表现，重点考核其履职能力、工作作风和工作实绩。

(一) 德。主要包括政治立场、政治观点和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履行全员育人责任的情况。

(二) 能。主要包括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所体现和反映的政治站位、责任担当和组织管理、开拓创新、推动落实的能力表现。

(三) 勤。主要包括事业心和责任感、工作效率、工作投入、主要任务完成情况和执行各项纪律情况。

(四) 绩。主要包括履行岗位职责、完成目标任务和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履职尽责情况。

(五) 廉。主要包括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个人廉洁自律情况等。

四、考核程序

本次考核由现场述职和网络测评结合进行。

(一) 现场述职

现场述职由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述职，每位述职人述职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现场述职大会参会人员范围：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工会委员，全校正高级职称人员、科级以上干部，民主党派负责人及市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

(二) 网络测评

1.提交述职述廉报告。对照考核标准和岗位职责，被考核对象认真总结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及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情况，未完成工作及原因，分析自身存在的不足，提出今后工作思路与改进措施，撰写书面述职述廉报告，经主管或联系校领导审阅签字后，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交党委组织部干部科（电子版随报：xihangzzb@126.com）。报告字数不超过 3000 字。

2.网上公布述职述廉报告。全校处级干部、院长助理的年度述职述廉报告由党委组织部统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 00

至 2020 年 1 月 6 日 17: 00 在学校处级部门及处级干部网络测评系统公布。

3.民主测评。通过网上测评系统审阅述职报告, 结合现场述职对被考核对象的日常了解情况, 对照考核标准, 进行测评打分。分值由以下各项构成:

①党委委员 (处级)、 纪委委员 (处级)、 学术委员会委员、 校工会委员, 全校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 科级以上干部, 民主党派负责人及市级以上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测评打分;

②全体校领导给每位处级干部测评打分;

③分管领导给自己分管单位处级干部测评打分;

④处级干部所在单位或部门的考核得分。

其中各处部干部测评得分由①②③④项组成, 各教学院部干部测评得分由①②④项组成。

各党总支、 直属党支部及处级部门负责人要督促本单位所有参加测评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打分, 提交测评结果。具体操作办法另行通知。

(三) 考核等次

党委组织部综合研判干部考核情况,经学校党委会审议决定处级干部考核等次。考核等次分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2019 年处级干部考核优秀率不超过参加考核的干部总数的 13% (12 名)。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干部按规定标准给予奖励,考核结果为末尾、基本合格、不合格的,由党委组织部进行综合研判,提出处理意见。

附件 3

2019 年度学校基层党建 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安排

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高校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陕教工组办〔2019〕7 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学校 2019 年度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安排如下。

一、目标要求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学校基层延伸，严密组织体系，严肃党内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明党建工作责任制，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切

实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推动健全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制度。

二、人员范围

述职评议考核范围为各党总支和直属党支部书记;各党总支参照本通知要求,组织好所属党支部书记的述职评议工作。

三、主要内容

聚焦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部署要求、《2019年全省教育系统基层党建工作要点》,以及学校党委关于基层党建工作部署要求、《西安航空学院2019年工作要点》等,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以提升基层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内容包括:

(一)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情况,特别是推动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情况。

(二) 突出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学校党委重要工作安排情况。

(三)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情况,特别是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深化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提高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比例,提升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质量等情况;做好高知识群体发展党员工作;建好用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提升党员教育信息化水平情况。

(四) 强化政治功能、完成重大任务情况,特别是抓党建促发展、推动学校和单位中心工作,落实学校“十三五”规划,助力学校“追赶超越”及迎评促建等情况。抓党建促扶贫、推进“双百工程”,集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选优配强师生党支部书记,强化政治引领、凝聚发展合力等情况。

(五) 抓思想政治工作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师生思想政治教育,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课堂及各类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防范校园宗教渗透,实施党建带群建、做好群团组织和教代会、学代会工作,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等情况。

(六)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情况,特别是查找和解决突出问题情况;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回应上年度查摆问题整改情况和巡察反馈中涉及基层党建工作的问题整改情况。

各党组织要结合实际,在把握好以上六个方面内容的基础上,还要进一步突出“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出的具体要求,防止面面俱到、浅尝辄止。要突出贯彻落实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落实 25 项重点任务,全面贯彻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加强院部党组织和师生党支部建设等情况。

三、具体安排

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

现场述职大会参会人员范围:党委班子成员、副校级干部,

党总支及直属党支部书记、党委工作部门负责人、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人、部分“两代表一委员”，二级学院（部）院长、党支部书记，党员干部和师生代表等。

述职评议步骤：

（一）开展调研自查。各党总支、直属书记要对照上年度整改承诺和今年基层党建重点任务，深入调研本单位党建工作情况，广泛听取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师生党员、教职工代表等意见建议，对党建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认真自查，查漏补缺，全面了解情况，精准发现问题，抓紧解决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强力推进未完成工作。

（二）撰写述职报告。各党总支、直属书记要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实事求是，精心撰写述职报告，注重用具体事例和数据说话，客观反映经验和成绩，深入查找存在问题，回应点评和查摆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防止“虚、空、飘”，对总结工作有水分、查找问题不到位、分析原因不深刻、整改措施不实在的将责令修改或重写。述职报告经学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审定后，由党委组织部备

案。

(三) 开展述职评议。述职前要说明上年度述职通报问题和本人查摆问题整改情况,述职时把自己摆进去,讲清楚亲力亲为抓本单位党建工作情况、存在的突出问题及下一步打算,作出整改承诺,防止讲成绩浓墨重彩、讲问题轻描淡写,讲工作多、讲责任少。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述职,以党委扩大会议的形式进行。会议由党委书记主持,每位述职人述职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党委书记根据平时了解掌握情况和各单位党建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对现场述职的党总支、直属书记逐一进行点评,参会人员进行现场测评。

(四) 确定考核等次。考核评价注重实绩实效,突出关键指标。根据平时调研了解、述职评议和考核情况,对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形成综合评价意见,并按“好、较好、一般、差”确定等次,评“好”的比例一般不超过二分之一,评价为“较好、一般、差”等次的要占一定比例,综合评价意见及等次经党委研究后,向本人反馈,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按照有关规定归入干

部人事档案。

(五) 考核结果运用。把抓本单位党建工作情况作为党组织书记工作实绩评定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奖励惩戒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依据。对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未达到“好”的,其年度考核结果不得评定为“优秀”等次;对综合评价等次为“一般”和“差”的,要约谈提醒、限期整改,问题严重的要依照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六) 抓好整改落实。各党组织书记要梳理分析个人查摆、会前调研、上级点评、现场测评、考核反馈指出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逐项研究整改措施、推进整改落实,坚决纠正一述了之,防止和杜绝“问题年年讲,年年老问题”现象,切实兑现整改承诺。

四、有关要求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把述职评议考核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重要举措,作为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

谈会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的重要抓手,提高政治站位,认真研究谋划,周密安排部署,扎实有序推进,坚决防止搞形式、走过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结束后,要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梳理,建立工作台账和电子信息库,确保工作连续性、规范化。

附件 4

2019 年度学校教职工 年终（绩效）考核、师德考核工作安排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现将 2019 年度教职工年终（绩效）考核、师德考核工作安排如下。

一、考核原则

年终（绩效）考核工作以调动全校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发展为目标，坚持民主化、公开化、程序化的原则，将年终考核、年度绩效考核与平时考核及岗位考核相结合，全面考核教职工的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坚持将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重点考核工作业绩，做到准确合理地评定考核等次，通过考核调动全体教职工工作积极性。

二、考核对象和要求

（一）本次年终考核与绩效考核相结合，考核对象包括在编

教职工（含校内退养）和人事代理教职工。考核结果作为职务晋升、聘任、奖惩、培训、辞退以及调整工资待遇的重要依据。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安排布置，精心组织实施。所有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等应成立由党政工及职工代表组成职工考核小组，小组成员名单于12月23日前报人事处备案。考核工作小组应严格按照《陕西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办法》（陕人发〔2006〕20号）、《西安航空学院专任教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西航院字〔2016〕54号）和《西安航空学院非教师岗位人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西航院字〔2016〕57号）有关规定和程序开展考核工作。

专业技术二、三级岗位的考核，按照相关程序同步进行。

2.师德考核按照《西安航空学院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西航党字〔2019〕37号）文件规定执行。考核对象为二级院部（机械工程学院、电子工程学院、飞行器学院、车辆工程学院、能源与建筑学院、计算机学院、外国语学院、材料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學院、理学院、人文学院、士官学院、思政部、体

育部) 全体人员。二级院部要成立师德建设小组负责年度师德考核工作。师德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次, 其中优秀比例不超过 15%。师德考核结果, 作为教师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首要条件。师德考核不合格者, 年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三、其他特殊情况年度考核结果确定

(一) 因工负伤不能坚持正常工作的工作人员, 享受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规定休假的工作人员, 以及公派出国留学、培训、讲学及学术交流, 在规定的时间内或有正当理由经单位同意延长期限的工作人员, 可直接确定为合格等次。

(二) 无正当理由拒不参加年度考核, 经批评教育后仍不改正的工作人员, 以及考核年度内连续旷工超过十个工作日或累计旷工超过二十个工作日的, 可直接确定为不合格等次。

(三) 考核年度内病假累计超过六个月, 事假累计超过三个月, 或病事假累计超过五个月的工作人员, 以及已办理退休手续的工作人员不参加年度考核, 不确定考核等次。

(四) 经单位批准派出挂职锻炼、学习、培训或借调到其它单位工作的工作人员,由挂职、学习、培训或借调单位提供评语,派出单位进行年度考核,确定考核等次。

(五) 在见习期内的工作人员参加年度考核,不确定等次只写评语,作为首次确定职称、职务、技术级别的依据。

(六) 考核年度内新调入的工作人员由原单位提供评语,现工作单位进行年度考核,确定考核等次。

四、年终考核内容

包括德、能、勤、绩、廉等五个方面,以考绩为主。

(一) 德是指政治、思想和道德品质(含学术道德)等方面的表现。

(二) 能是指业务知识和工作能力;

(三) 勤是指工作态度和勤奋敬业的精神;

(四) 绩是指岗位工作的数量、质量、效益和贡献等完成情况;

(五) 廉是指执行党和国家清正廉洁的有关规定、有无违纪现象、严格要求自己、为人师表、克己奉公、廉洁自律等情况。

五、年终考核方法及程序

(一) 个人总结。认真总结一年来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的成绩与不足，并撰写个人总结。

(二) 科室交流、评议。科室召开专门会议，互相评议，取长补短，个人填写年度考核登记表。

(三) 职工考核小组负责在一定范围内组织民主测评，结合被考核人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平时表现和个人总结写出评语，提出考核结果意见。

(四) 反馈与公示。各单位将考核结果反馈给被考核人并进行部门公示。

(五) 各职工考核小组将填写完意见的《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附件 1) 和《教职工年终考核/绩效考核汇总表》(附件 2) 报学校。

(六) 考核结果经学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复审、校长办公会审定后，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3 天。

(八) 将考核登记表送达被考核人，经本人签字后存入档案。

六、年终考核等次和比例

(一) 教职工年终考核等次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校内退养职工单列，只分合格、不合格两个等次。

(二) 基本合格的告诫期为六个月。各单位应加强对基本合格教职工的日常考核和记载。期满后由职工考核小组做出合格或不合格的结论，送人事处备案。

(三) 经学校研究，教学科研单位考核等次优秀比例为 18%，非教学科研单位为 15%。优秀等次名额以 2019 年 12 月份在岗教职工人数为基数（不含不定等次人员、不考核人员和副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评为合格及以上等次：

1. 全年迟到早退 10 次以上或旷工一天（旷教一次）者；
2. 不能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或有严重失误及责任事故者；
3. 不服从组织分配，不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或不胜任本职工作者；
4. 违反公民道德准则，言行损害学校利益或声誉者；

5. 受党政纪律处分不满一年者。

七、年终考核结果的使用

(一) 年终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的人员，由学校予以表彰。

(二) 教职工年终考核为基本合格、不合格或未定等次者，不能晋升薪级工资。

(三) 教职工年终考核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者，绩效工资的发
放按照学校《绩效工资分配暂行办法》执行。

(四) 考核结果在其他方面的使用，按照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八、时间安排

(一) 12月27日前，各单位组织完成学习、动员，个人总结、科室交流、评议、填写《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公示等工作，并将意见填写完整的《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教职工年终(绩效)考核汇总表》、职工考核小组成员名单报送人事处，电子版发送至 rsk@xaau.edu.cn。

同时，请各二级院部将《西安航空学院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附件3)、《西安航空学院2019年度师德考核汇总表》(附件4)报送党委宣传部，电子版发送至 494112984@qq.com。

(二) 2020年1月3日前,学校汇总考核意见并报校长办公会审定。

(三) 2020年1月7日前,将年终考核登记表送达被考核人,经本人签字后存入档案。

九、2019年教职工年终考核优秀名额分配(共计156个)

单 位	优秀名额	单 位	优秀名额
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	14	外国语学院党总支	10
电子工程学院党总支	15	材料工程学院党总支	8
飞行器学院党总支	9	思政部直属党支部	5
车辆工程学院党总支	7	体育部直属党支部	5
能源与建筑学院党总支	8	液压技术研究院党支部	2
计算机学院党总支	9	机关党总支、离退休党总支、士官学院党总支	21
经济管理学院党总支	10	后勤党总支	8
理学院党总支	9	图书馆直属党支部	4
人文学院党总支	4	校办工厂直属党支部	8

附件请在人事处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

附表：1.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

2.教职工年终(绩效)考核汇总表

3.西安航空学院2019年度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

4.西安航空学院2019年度师德考核汇总表

<p>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职工考核小组评定意见：</p> <p>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职工考核小组组长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学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学校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本人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复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1. “岗位类别”是指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工勤技能岗位；“岗位名称”是本人所聘岗位的名称。

2. “职工考核小组评鉴意见”要明确被考核人的考核结果：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3. 本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

附表 2

西安航空学院 2019 年度 教职工年终（绩效）考核汇总表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职工编号	姓 名	考核等次	序号	职工编号	姓 名	考核等次
1				18			
2				19			
3				20			
4				21			
5				22			
6				23			
7				24			
8				25			
9				26			
10				27			
11				28			
12				29			
13				30			
14				31			
15				32			
16				33			
17				34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职工考核小组组长签名：

制表：

注：1. 表格不够可续页。

2. 请按照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和不定等次的顺序排列。

附表 3

西安航空学院 2019 年度教师师德考核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是否外聘教师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专业技术职务	
自 我 评 价	<p>(从爱国守法、明德敬业、崇教爱生、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等方面小结本年度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考核结果	
二级学院（部）师德建设小组意见： 组长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年 月 日</div>	
本人意见： 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年 月 日</div>	
学校师德建设委员会意见： 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年 月 日</div>	
学校党委意见： 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年 月 日</div>	

注：1. “二级学院（部）师德建设小组意见”要明确被考核人的考核结果：优秀、合格、不合格；
 2. 本表用 A4 纸正反打印。

附表 4

西安航空学院 2019 年度师德考核汇总表

二级院部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职工编号	姓 名	考核等次	序号	职工编号	姓 名	考核等次
1				18			
2				19			
3				20			
4				21			
5				22			
6				23			
7				24			
8				25			
9				26			
10				27			
11				28			
12				29			
13				30			
14				31			
15				32			
16				33			
17				34			

二级院部师德建设小组组长签名：

注：考核档次为优秀、合格、不合格。师德建设小组在教师自评、学生测评、科室评议基础上，结合掌握的情况，进行综合评议，确定考核等次。其中教师自评占 10%，教研室评估占 30%、学生测评占 30%，单位评估占 30%（当年未参加学生评教人员的分值比例按照教师自评 20%，教研室评估 40%，单位评估 40%执行）。

抄送：党委委员。

西安航空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12月19日印发
